

共青团南京大学委员会

南团发〔2015〕43号

关于成立南京大学·江苏省红十字会“青年教育实习基地”临时团支部的决定

各院系团委、校团委各部门：

为鼓励团员青年在实习岗位上发挥先锋模范作用，增强共青团组织的凝聚力和吸引力，根据团章规定，经研究决定，在南京大学·江苏省红十字会“青年教育实习基地”第二期实习项目中成立临时团支部。经实习生自荐、民主表决和团委同意，彭冠贤同学任临时团支部书记，蒋启明同学任组织委员，李妍妍同学任宣传委员。

希望临时团支部主动作为，积极服务，在实习青年思想引领中发挥“引导员”作用，坚持“三会一课”制度，以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为主线，引导青年在社会实践中增强对党的信赖、信念和信心；在实习岗位上发挥“战斗员”的作用，通过开展争当先进、比学赶超的活动和宣传，带领实习青年投身锻炼岗位，收获“三实”，即“岗位认知有实感，技能学习有实效，工作开展有实绩”，鼓励他们的创新创业精神；在服务实习青年中发挥“协调员”的作用，及时了解他们在工作 and 生活中的现实困

难和正当诉求，及时与江苏省红十字会和校团委进行协调沟通，并在服务中赢得实习青年的支持。

共青团南京大学委员会

2015年11月17日